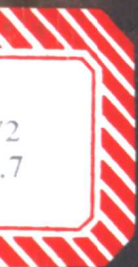


谁敢惹我

玄小佛著 (台湾)



台声出版社

玄小佛著

责任编辑：张广海

谁敢惹我

(台湾)玄小佛著

台声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海淀区科技开发研究所激光照排 李史山印刷厂印刷
开本 787×1092 毫米 1/32 6.5印张 105千字
1989年7月第1版 1989年7月第1次印刷
印数：1—50,000

ISBN7—80062—110—3 1·166 定价：2.80元

晚饭的宴席上，夏红尘喝了两杯酒。

她是有好酒量的，但，除非她愿意，谁也别想要她沾一滴。

已经深冬了，夏红尘拉直她身上的白貂领子，走进停车场的电梯。

有人喝了酒，一张脸，两只眼，混淆的红，红的难看、讨厌。

夏红尘很特别，她就红两边圆滑的面颊，原就打上枣泥色腮红的地方，这会儿更是透彻的悦目起来。

她在五楼下了电梯，停车场的灯光，一向照得人死灰青白。夏红尘是不同的，她高挽起的复

古发式，左右镶钻的红宝石耳环，陪衬着她绝对所向无敌的艳丽五官。就仿佛是一支不畏惧一切的武器，任何空间，都消灭不了她那惊人的美。

她开的是绛红的 BMW，虽不是很名贵的车，但，没有两个钱的人，想都别想。

夏红尘一直没注意与她一同出电梯的另一个人。

每一个人的每一天，总有些巧合的事，那个人的车位，就在夏红尘的旁边，夏红尘除了知道那是个男人，其他的，什么都没去注意了。

打开车门，夏红尘差点跌在地上。

发生了什么事吗？是那个男人？

不是。

鬼魅般，就在夏红尘开车门之际，一个浑身沾满了鲜血的女孩，哀求地矗立在她面前。

女孩也许惊吓过度了，一句话也说不出，全身上下发着抖。

“你……？”

夏红尘不知道这个血人般的女孩有什么目的，那副被汗水浸满的恐惧神情，到底在做何种要求。

“……我能帮助你吗？”

“带我离开，……求你……，我……杀了人。”

夏红尘突然发现那个男人并未上车，他象黑暗中的一只老鼠，侦察地窥视着，每一句话，每一个字，清清楚楚地听进去了。

“求求你……，求求你……。”

“几乎没有经过思想，夏红尘一把将那女孩推进车里，急速的开动引擎，车辆象厉鬼嘶叫般发出难听的声音，瞬间，疾风般离去了。

带了这个杀了人的女孩去哪儿呢？

回家，回夏红尘在阳明山的家。

这栋红色钢砖两层欧式房子的主人，只有夏红尘，剩下的，就是一位五十岁左右的女忠仆。

一路上，夏红尘留意是否被电梯里那个男人跟踪，很幸运，夏红尘遇到的不是个爱管闲事的人。

“李嫂，找套干净的衣服。”

李嫂的眼睛都吓成圆的了。

看了看那缩成一团的女孩，夏红尘又吩咐了一句。

“就当我没带这个人回来过，知道吗？你什么也没看见。”

李嫂忠心地点点头。

“要不要给她准备点吃的？”

“先给她杯热牛奶。”

点了根烟，夏红尘整个人才松弛下来，坐进沙发里。

“你真的杀了人？”

女孩没有回答夏红尘，望着茶几上的烟盒。

“我可以抽根烟吗？”

“请便。”

现在夏红尘才看清楚女孩的面孔。

她画了很浓的妆，但；全被汗打混了，眼影散在眼圈四周，活象熬了几天几夜的通宵。

“你还没回答我。”

“我会跟自己开这种玩笑吗？”

这女孩年龄不大，但；夏红尘猜不出有几岁，浓妆加上十分世故的神态，很难由面孔去判断了。

“你几岁了？”

女孩用眼角看着夏红尘，老练地吐着烟雾，刚

才那种缩成一团的惊吓，已经不存多少了。

“我一次都告诉你好了，我叫周若琦，二十岁，是个没有牌照的妓女。”

“你说你姓周？”

夏红尘敏感地放下烟。

“你几岁？”

“二十呀！”

哦了一声，夏红尘才又抽回她的烟。

一口气喝掉李嫂端来的牛奶，周若琦舒适地
盯着夏红尘。

“你为什么要救我？”

夏红尘的眉心有极短暂的忧郁，她拧熄烟
头。

“我可以救你今天，没办法救你明天，你打算
怎么办？”

“你不会报警吧？”

“我没那么多时间。”

周若琦仰靠着椅背，茫然地。

“我也不知道，不过；你放心，我不会赖着不
走。”

夏红尘站起来。

“去洗澡换掉这身衣服吧，李嫂会给你整理一个房间。”

上楼回到卧房，夏红尘慵懒地往床上一瘫。

没有敲门，李嫂就进来了，这是个好女人，她跟了夏红尘将近十年，感情上根本没有主仆的界限了。

“小姐，你不该把那个人带回来的，将来有什么麻烦，不是太冤枉了吗？”

夏红尘苦苦地一笑。

“算她运气好，我想起丹丹，就不由自主地让她上车了。”

“那么巧的事。”

李嫂撇了撇嘴。

“一脸邪气，不是好女孩。”

“别批评了，人家明天会走。”

打开衣柜，除了红色，就是白色。

李嫂帮夏红尘拿出睡衣，雪白的。



总是接近中午，夏红尘才起床。

你几乎会不认识这就是夏红尘，就是那个光艳的风华绝代的夏红尘。

柔而黑软的直发，水亮的披下，没有丁点妆的脸，干净无暇的象一株纯洁的茉莉，她有一双幽幽的眼睛，寂寞的发出感伤来，十分令人见了心疼。

她身着白色丝料晨袍，那连一根细皱纹都见不着的好品质皮肤，象牙似的透着弹性。

李嫂盛着稀饭。

“我儿子刚刚来拿会钱。”

“怎么不留他吃饭？”

“赶着上课去，临走还说：十年前当小孩的时候，看你就是这样，十年后他长大了，还不见你变，一点也不象快三十岁的人。”

“念大学了，嘴巴都甜了。”

夏红尘挑了块酱瓜。

“那女孩走了吗？”

“走了。粗心大意的把身分证掉在浴室。”

“会倒回来拿，你给她收好。”

李嫂心慈地摇摇头。

“也怪可怜的，是个养女呢！才十五岁。”

拿筷子的手，触电般停在半空中，夏红尘盯着李嫂。

“身分证呢？身分证在哪儿？”

“没那么巧，那个长相——。”

“去拿来，不要罗嗦，去拿来！”

谁说不会那么巧？

养女，姓周，十五岁。

天老爷！她为什么说她二十岁？

“李嫂，她有没说她去哪儿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飞快奔上楼，夏红尘换了衣服，就出去了。

照着身分证上的地址，夏红尘失望地离开了。

那是一排已经拆除的违章建筑。

一阵犹豫，夏红尘放弃了继续的寻查。

杀了人，她是杀人犯！天！到有关单位去找一个杀人犯的来源，那是个什么样的后果？



“身高大约一百六十公分，很瘦，肤色相当白，头发烫得相当卷，叫周若琦。”

详细的描述，夏红尘不漏掉任何对周若琦的记忆，一遍又一遍。

聆听的是一位派头非常的六十岁男人——林

律宗。

他带着十分考究的眼镜，有些发福，但，质地上好的西装，使他看来是那么笔挺，那么有精神。

“不用急，至多一个礼拜，我把人交给你，不过：你确定是她吗？”

“应该错不了吧。”

夏红尘忧心忡忡地皱着眉。

“千万小心行事，她……，别忘了，她杀了人。”

“放心。”

林律宗的指尖，严肃地在桌面上弹了弹。

“我听说你最近愈搞愈大。”

没有理会林律宗，夏红尘走到窗前。

“哦？”

夏红尘不屑地哼了一声。

“眼红？拿本事来对付我呀！”

“红尘。”

林律宗两条腿，平放在桌上。

“那些人让你三分，除了你的狠，剩下的就是我林律宗的老面子。但：假如你不知道适可而止，

出了问题，面子跟狠是帮不了你的。”

转过身，夏红尘艳丽的脸，冷峻地直视林律宗。好一段时间，夏红尘才冰凉地抛出一句话。

“我并不感激你，你知道，对不对？”

拿起鳄鱼皮的手袋，夏红尘头一甩。

“一个礼拜后等你消息，但愿你能做到。”

走出林律宗的家，夏红尘没有目的地在闹市逛，她耀目的绛红跑车，象驾驶在一座陌生的城市，寻不到方向，找不到终点。

□ □ □

林律宗到底是林律宗，到底是黑社会里的鼎足人物，才三天，就在流莺群里找到了周若琦。

再看到周若琦，夏红尘的心情完全不同了。

“李嫂，你去忙吧。任何人，任何电话都说我不在。”

客厅里只剩夏红尘与周若琦了。

周若琦的气色比上次还差，象拖了一身病似的，有气无力，但仍吊儿郎当地瞅着夏红尘。

“你找我干嘛？”

夏红尘语塞在那里，她不知该由哪儿开始，她的心绪是兴奋，沸腾的，站在她面前的这个女孩，

可能与她有着无法想象的关系。

“我干的是应召工作，不是小偷，那天早上，我可没带走你什么。”

夏红尘一步步趋前，缓缓伸出手，轻轻摸着周若琦的脸。

“……我找了十五年，如果你是我要找的那个人。”

“你说什么？”

周若琦哈的笑了出来，那笑的姿态，十分轻佻，十分低贱，把她的职业都给笑出来了。

“你有病啊？找我十五年，帮个忙，我杀人不到一个礼拜，你居然找了我十五年！”

“我是找了十五年。”

“天哪！你是谁？你怎么那么滑稽？”

一阵又一阵的浪笑，周若琦仿佛在听一个笑语。

“李嫂捡到你的身分证，告诉我，你的养父母呢？”

周若琦不笑了，她耸耸肩。

“死了。”

“你知道你原来姓什么吗？”

周若琦点了根烟，吸一口，喷一口，足足抽去了半截烟，才回答。

“夏，夏天的夏。”

夏红尘的血液几乎冲到脑顶了。

“你确定？你确定你原来姓夏？”

“是呀！我养母死前告诉我的。”

“那……你为什么骗我你二十岁？”

嘴一撇，周若琦挑了挑眉。

“这有什么了不起？我还骗过人家我二十五呢。”

“你晓得你几岁被收养的吗？”

“一岁。”

“哦，天！”

夏红尘双手捂着脸，眼泪的光，映在她的面颊，这是真的，这绝对是真的。

“我该……该怎么告诉你……。”

“喂喂！”

周若琦不耐烦地。

“你到底找我来干什么的？”

“我……我是……。”

夏红尘抬起脸，无限温柔地凝视着周若琦。

“这件事，对我们来说，都是太意外了，我没想到我还能找到你。”

“你到底是誰啊？你该不会是警方的人吧？”

“我姓夏，我……。”

夏红尘握住周若琦的手，那双手，瘦的象鸡爪，涂满了指甲油。

“……我有一个女儿，今年十六岁了。”

周若琦怪声地叫着。

“天哪！你有一个女儿今年十六岁，你才几岁？”

“听我讲完。”

夏红尘依然握着周若琦的手，激动地。

“我十四岁的时候生她的，她叫丹丹，只留在我身边一年，她就被送走了，十五年了，我没有她一点消息，我只知道；她被送给一对姓周的夫妇。”

“你是说……？”

“你……就是我的女儿。”

象烤熟的爆米花，周若琦的笔声，在四周传了开来，笑的眼泪都出来了。

“我是你的女儿？我的妈啊！我是你女儿？嘿！”

这很不错，在我走头无路的时候，跑出个妈来，哈！怎么这么滑稽？怎么这么滑稽？”

一直笑到再也笑不出来，周若琦才歪着个脸，有趣地盯着面前这位年轻貌美的母亲。

“你……要认我？”

“十五年了，我能放你走吗？”

“我杀了人呢？你不怕警方找到你头上来？”

“有没有第二个人知道这件事？”

“目前没有。”

夏红尘松了口气，爱怜地抚摸周若琦的脸。

“再不要去工作了，忘掉杀人那回事，一切有我，别怕，一切都有我。”

那次；夏红尘没有注意周若琦，这次；夏红尘由头到脚，不放松任何一点地看了个仔细。

不看也就罢了，她这才发现，她这个女儿除了有个大胸脯，全身上下，瘦得找不到一丁肉。看得夏红尘心中直淌泪。

给周若琦吃了顿丰盛的晚饭，夏红尘亲自为周若琦放洗澡水。

洗过澡后，穿上睡衣的周若琦，简直把夏红尘吓了一大跳。